

磋商文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XSC-2026ZB-042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

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19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委托，拟对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SXSC-2026ZB-042

二、项目名称：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采购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所需的定制软件、配套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等，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及采购清单。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身份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与磋商，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与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3、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以上内容仅需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5、非联合体声明函：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

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

地址：勉县和平路新华街

邮编：724200

联系人：勉县文化和旅游局经办

联系电话：0916-3286166

代理机构：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关街道办事处东新街地王熙苑二期二楼商铺

邮编：723000

联系人：沈鑫

联系电话：0916-8820909

采购监督机构：勉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夏庆翔

联系电话：1380916690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60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1	磋商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5,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市分行 银行账号：961008010041318906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22	其他说明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和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勉县文化和旅游局（勉县文物广电局）。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

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六）磋商办法；
- （七）响应文件格式；
-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

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3、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4、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它目的。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它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

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

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合格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沈鑫

联系电话：0916-8820909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关街道办事处东新街地王熙苑二期二楼商铺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勉县5G+数字文旅示范应用项目定制软件开发、配套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定制软件开发、配套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	1.00	600,000.00	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定制软件开发、配套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table><tr><td>序号</td><td>名称</td><td>参数信息</td><td>数量</td><td>规格</td></tr></table>				序号	名称	参数信息	数量	规格
		序号	名称	参数信息	数量	规格				

1	勉县全域智慧导览系统软件	1. 手绘地图：基于真实地图手绘风格呈现，完成大型标志性建筑、交通线路绘制，基于真实地图坐标系校准，支持手绘地图缩放，提供矢量源文件 SVG图； 2. POI点位管理：支持景点、餐饮、住宿、购物、停车场、厕所等POI分类； 3. 智能路线规划：支持跨景区路线规划，提供路线方案配置功能，形成主流真实地图路线规划； 4. 语音导览系统：在手绘线路上标注讲解点位，可在详情页查看简介内容并提供中文语音播报； 5. 实时定位导航：支持实时定位进行步行路线规划； 6. 图层筛选切换：支持按分类筛选 POI点位，支持手绘地图与真实地图的图层显隐控制； 7. 分享功能：支持微信好友/朋友圈分享，支持生成分享海报； 8. 系统架构：支持微信小程序、H5多端访问； 9. 并发能力：支持≥500并发用户同时在线访问； 10. 响应时间：页面加载时间 ≤2秒，地图加载时间≤3秒。 11. 兼容性：支持iOS/Android 双系统，微信小程序内嵌运行。	1	项
2	武侯墓智慧导览系统软件	1. 景区手绘地图：基于真实地图手绘风格呈现，完成大型标志性建筑、交通线路绘制，基于GCJ-02坐标系校准，坐标精度误差 ≤5米； 2. 电子讲解系统：标注核心点位≥20个，每个点位包含图文介绍+语音讲解，支持自动触发讲解； 3. 智能路线推荐：内置≥1条官方推荐游览动线，支持自定义游览路线； 4. 纪念海报/电子信件：提供≥5套模板（古风、简约、节日等风格），支持用户添加文字、照片、签名，生成海报并保存； 5. 实时定位：室外定位精度≤10米，支持步行路线规划及点位导航； 6. 开屏介绍：内置景区开屏动画展示景区概况； 7. AR导览（可选扩展）：支持AR增强现实导览功能接口预留； 8. 数据统计：支持导览使用次数统计、热门点位排行统计； 9. 后台管理：支持点位内容、语音、图片的后台配置维护； 10. 兼容性：支持iOS/Android 双系统，微信小程序内嵌运行。	1	项

3	武侯祠智慧导览系统软件	1. 景区手绘地图：基于真实地图手绘风格呈现，与武侯墓风格统一但独立配色，基于GCJ-02坐标系校准，坐标精度误差≤5米； 2. 电子讲解系统：标注核心点位≥15个，支持按“三国文化”“建筑艺术”等分类筛选，每个点位包含图文介绍+语音讲解； 3. 智能路线推荐：内置≥1条官方推荐游览动线，支持多维度路线规划； 4. 点位详情：每个点位支持详细图文介绍、历史背景、文化价值说明； 5. 实时定位导航：室外定位精度≤10米，支持步行路线规划； 6. 多语言支持：支持中文、英文双语导览（预留接口）； 7. 打卡功能：支持游客到达点位打卡，生成打卡纪念图； 8. 后台配置：支持点位信息、分类、讲解内容的可视化配置； 9. 数据统计：支持访问量、停留时长、热门点位等数据统计分析； 10. 系统性能：单景区支持≥500并发用户，响应时间≤2秒。 11. 兼容性：支持iOS/Android双系统，微信小程序内嵌运行。	1	项
4	智慧文旅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1. 权限管理：支持操作权限精细化配置，支持账号权限分配、登录等功能； 2. 内容管理系统：支持知识库内容批量上传导入与分类标签； 3. 数据统计分析：实时展示用户总数、日活跃用户、导览使用次数、热门信息等； 4. 点位配置管理：支持点位信息完整配置（名称、经纬度、头图、详细说明、讲解词、图标、分类等），支持Excel批量导入/导出点位数据； 5. 路线配置管理：支持路线方案配置，调整线路内涉及的点位顺序； 6. 后台配置：支持点位信息、分类、讲解内容的可视化配置； 7. 该软件平台为自主研发，无知识产权争议，项目建成后权属归勉县文旅局所有	1	项
5	AI智能伴游引擎软件	1. 自然语言交互：支持自然语言问答交互，问答响应时间≤3秒，问答准确率≥90%； 2. 智能问答系统：支持FAQ库管理、推荐规则配置，支持未命中问题收录与知识补充； 3. 知识库管理：建设结构化伴游知识库管理后台，包含问答对、讲解词及景区、住宿、餐饮POI等各类旅游要素知识； 4. 语音交互：支持语音输入识别、语音合成播报，支持中文普通话识别； 5. 个性化推荐：基于用户行为、偏好进行个性化景点、路线推荐； 6. 行程规划：支持根据用户时间、兴趣点智能生成游览行程； 7. 知识采集模板：提供伴游知识库规范数据采集模板； 8. 多轮对话：支持上下文理解的多轮对话能力； 9. 后台管理：交付后台操作手册，支持FAQ库管理、推荐规则配置； 10. 数据迁移：支持“观花廊道伴游”项目数据迁移，迁移数据校验准确率≥99.5%。	1	项

6	5G专网传输服务	1. 5G专网通道：提供独立5G专网传输通道，保障传输稳定性； 2. 传输带宽：单路上行带宽≥50Mbps，支持4K高清视频稳定传输； 3. 服务周期：提供3年5G专网数据传输服务； 4. 网络质量：网络可用率≥99.5%，端到端时延≤50ms； 5. 专网隔离：专网与公网逻辑隔离，保障数据传输安全； 6. 网络监控：提供网络质量实时监控、流量统计、异常告警； 7. 故障处理：网络故障响应时间 ≤4小时，修复时间≤24小时； 8. 技术支持：提供专属网络技术支持服务； 9. 服务报告：每月提供网络运行质量报告。	/	/
7	云服务器及运维服务	1. 云服务器配置：8核32G CPU，200G SSD云硬盘，带宽≥10M； 2. 服务周期：软件质保期为3年，云服务器服务提供3年，开发完成后交给业主方运营； 3. 运维保障：7 ×24小时系统监控，故障响应时间≤2小时，月度可用率≥99.9%； 4. 数据备份：支持每日自动数据备份，备份保留周期≥30天； 5. 安全防护：提供DDoS防护、Web应用防火墙、SSL证书； 6. 系统升级：提供系统版本升级、安全补丁更新服务； 7. 技术支持：提供专属技术支持人员，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8. 性能优化：定期进行系统性能优化、数据库优化； 9. 服务报告：每月提供系统运行报告、运维服务报告。	1	项
8	全城慢直播平台	1. 视频接入管理：支持6路高清视频流接入，支持RTSP/RTMP/GB28181等多种协议； 2. 直播流管理：支持直播流转发、转码、录制、回放，支持7 ×24小时不间断直播； 3. 多渠道分发：支持抖音、视频号、快手、微信公众号等多平台同步分发； 4. 设备状态监控：实时监控前端设备在线状态、信号质量、网络状态，异常自动告警； 5. 直播计划管理：支持定时直播、计划直播、手动直播等多种直播模式； 6. 视频端展示：支持多画面视频端展示，支持1/4/6/9/16分屏切换； 7. 云台控制：支持远程云台控制，支持预置位、巡航、扫描功能； 8. 录像管理：支持定时录像、告警录像、手动录像，录像存储≥30天； 9. 用户权限管理：支持多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操作日志审计； 10. 系统对接：提供标准API接口，支持与智慧文旅平台、第三方平台对接。	/	/

9	AI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软件	1. 人流统计分析：支持景区人流量实时统计、人流密度分析、人群聚集检测，统计准确率≥90%； 2. 景区热度分析：基于视频分析生成景区热度热力图，支持分时热度统计； 3. 异常事件检测：支持人员聚集、快速移动、物品遗留/搬移、停车检测、越界入侵等异常事件检测； 4. 人车分类识别：支持人员、车辆分类识别与报警，支持联动跟踪； 5. 智能告警系统：异常事件实时告警，支持声光告警、消息推送、短信告警等多种方式； 6. 周界防范：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检测等周界防护功能； 7. 数据可视化：提供人流数据、热度数据、告警数据的可视化展示仪表盘； 8. 报表统计：支持日报、周报、月报统计报表生成与导出； 9. 算法模型：支持算法模型在线升级，支持自定义算法配置； 10. 性能指标：单路视频分析延迟 ≤500ms，支持≥6路视频并发分析。	/	1
10	视频流媒体云服务	1. 视频转码服务：支持4K/1080P/720P 多码率转码，支持H.264/H.265 编码； 2. CDN分发服务：全国CDN节点分发，支持≥1000并发观看，视频播放延迟≤3秒； 3. 视频存储服务：提供≥6路视频30天循环存储，存储容量≥1TB； 4. 直播加速：提供直播推流加速、播放加速服务； 5. 播放统计：提供观看人数、观看时长、地域分布等播放数据统计； 6. 截图服务：支持定时截图、告警截图、手动截图功能； 7. 服务周期：提供2年流媒体云服务； 8. 服务等级：SLA可用率≥95%； 9. 技术支持：提供7 ×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	1
11	调测升级及运维服务	1. 设备安装调试：包含6个点位设备安装调试、信号源接入； 2. 系统集成调试：包含视频流接入、系统联调测试； 3. 属地化服务：配置属地化专业维护队伍和售后服务团队； 4. 响应时效：48小时之内解决客户诉求，紧急故障2小时响应； 5. 备用材料：提供备用设备及材料，保障系统连续运行； 6. 定期巡检：每季度进行一次现场巡检，提交巡检报告； 7. 系统升级：提供系统软件版本升级、功能优化服务； 8. 培训服务：提供操作人员培训、管理员培训，交付操作手册；	/	1

12	直播间运营管理系统软件	1. 直播排期管理：支持直播计划制定 、排期日历展示 、直播提醒通知； 2. 内容资产管理：支持直播视频 、图片、文案等素材统一管理，支持分类标签 、检索； 3. 数据统计分析：提供观看人数 、互动数据 、转化数据等多维度直播数据统计分析； 4. 主播管理：支持主播信息管理 、排班管理 、绩效统计； 5. 直播复盘：支持直播回放 、弹幕回顾 、数据复盘分析； 6. 素材库 ：提供直播背景 、字幕模板 、特效素材库； 7. 多直播间管理：支持多个直播间统一管理、调度； 8. 权限管理：支持管理员 、主播、运营等多角色权限配置； 9. 报表导出：支持日报 、周报、月报统计报表导出； 10. 系统对接：支持与慢直播平台 、智慧文旅平台数据对接。	1	项
13	多平台直播推流系统软件	1. 多平台同步推流：支持抖音 、视频号、快手、B站等≥5个平台同步推流； 2. 直播画面切换：支持多机位画面切换，支持画中画 、分屏显示； 3. 字幕台标系统：支持实时字幕叠加 、台标logo叠加、滚动字幕； 4. 导播切换：支持专业导播台功能，支持转场特效 、淡入淡出； 5. 视频编码：支持H.264/H.265 编码 ，支持1080P/4K高清输出； 6. 推流协议：支持RTMP/RTMPS/SRT 等多种推流协议； 7. 录制功能：支持直播同步录制，支持MP4/FLV格式录制； 8. 音频处理：支持多路音频混音 、音效处理； 9. 模板管理：支持直播场景模板保存与快速调用； 10. 性能指标：支持≥4路视频输入，切换延迟≤100ms。	1	项
14	虚拟演播室系统软件	1. 虚拟背景系统：支持绿幕抠像 、蓝幕抠像 ，抠像精度高 ，边缘无锯齿； 2. AR增强现实：支持AR虚拟元素叠加 ，支持3D虚拟物体植入； 3. 虚拟场景库：提供≥10套虚拟演播室场景模板，支持自定义场景； 4. 画面合成系统：支持多图层画面合成，支持透明度 、位置、大小调节； 5. 三维虚拟：支持三维虚拟场景渲染，支持摄像机跟踪； 6. 字幕包装：支持3D字幕、动态字幕 、数据图表可视化包装； 7. 场景切换：支持多虚拟场景快速切换，支持转场特效； 8. 实时渲染：支持实时高清渲染，输出分辨率≥1080P； 9. 素材导入：支持3D模型、图片、视频等素材导入； 10. 操作方式：支持可视化拖拽操作，操作简单易用。	1	项

15	音视频处理及互动系统软件	1. 音频处理系统：支持降噪、均衡、压缩、混响等专业音频处理； 2. 实时互动系统：支持弹幕互动、礼物特效、连麦互动、投票抽奖； 3. 评论管理系统：支持弹幕审核、关键词过滤、禁言管理； 4. 多机位导播：支持≥4路视频输入切换，支持PTZ摄像机控制； 5. 音频混音：支持≥8路音频输入混音，支持音量调节、静音控制； 6. 特效音效：提供直播特效、音效素材库，支持自定义音效； 7. 连麦功能：支持主播与观众连麦互动，支持多人连麦； 8. 数据互动：支持实时投票、在线抽奖、红包雨等互动功能； 9. 美颜滤镜：支持主播美颜、滤镜、贴纸特效； 10. 兼容性：支持主流直播平台互动协议对接。	1	项
16	墙面吸音棉	1.厚度：标准≥2cm，公差±0.1cm，纯白色外观，表面平整无毛刺、无色差 2.材质：高密度聚酯纤维材质，环保无异味，不含甲醛等有害物质 3.阻燃等级：达到国家B1级阻燃标准，离火自熄，防火阻燃性能达标 4.声学性能：吸音系数高，可有效降低直播间回声、噪音，适配室内收音环境 5.工艺：可裁切定制，安装便捷，防潮、防霉变、不易变形	20	平米
17	背景造型	1.伸缩杆：加厚金属材质，可自由伸缩调节高度、宽度，承重强、稳固不晃动，安装拆卸便捷，适配室内固定场景使用 2.背景布材质：高密不透光布艺，防水、防褶皱、不掉色，高清显色，直播无反光、无透视感 3.定制要求：支持定制本地县城山水风景、专属文旅LOGO，高清数码印花，图案清晰、色彩还原度高，无模糊、无晕色 4.整体效果：平整垂顺，适配直播间主背景展示，贴合文旅宣传场景需求伸缩杆+定制文旅背景布（县城山水LOGO）	1	套
18	顶面布线	1.PVC线槽：全新硬质PVC阻燃材质，壁厚均匀，韧性强、不易断裂，阻燃绝缘，防腐蚀、防老化，走线规整，适配直播间线路隐藏铺设 2.电源分线盒：国标规格，绝缘阻燃外壳，内置接线端子规整，导电性能稳定，安全防漏电、防短路 3.安全要求：所有电气配件符合国家3C安全标准，布线规范，绝缘防护到位，杜绝用电安全隐患	1	项
19	主播桌子	1.材质：实木板材，环保漆面，结实稳固，承重力强，无异味、不变形 2.结构：贴合直播使用人体尺寸，桌面平整宽敞，可放置直播设备、麦克风、电脑等器材，预留走线孔，线路收纳规整 3.工艺：打磨光滑，边角钝化处理，耐磨防刮、防潮防腐蚀，整体结构稳固，直播操作无晃动杂音	1	套

20	主播椅子	1.人体工学设计：贴合人体腰背曲线，可调节座高、靠背角度，久坐不累，适配长时间直播办公 2.材质：透气网布面料，耐磨透气、不闷汗；加厚静音滚轮，移动顺滑无噪音，不影响直播收音 3.结构：加厚钢架支撑，承重稳定，底盘稳固，升降顺畅，无卡顿、无异响，安全耐用	2	套
21	主灯（150W双色温LED）	1.柔光箱规格：60cm深抛款，柔光效果均匀，光线聚焦性好，无刺光斑，适配主播人物精修补光 2.色温范围：≥2700K-6500K冷暖色温连续可调，支持白光、暖光、混合光切换，满足不同直播场景调光需求 3.灯架：≥2.8m加高加厚金属灯架，升降顺畅，承重稳固，防滑防抖，高度可自由调节 4.灯光性能：高显色指数，色彩还原真实，无频闪、无蓝光危害，适配高清直播拍摄	2	盏
22	辅灯（100W双色温LED）	1.规格：≥60×60cm方形标准柔光箱，大面积匀光，光线柔和均匀，覆盖范围广 2.配套灯架：加厚伸缩灯架，高度可调，稳固防滑，安装拆卸便捷 3.适配场景：直播间环境补光、背景补光，消除画面阴影，提升直播画面质感	2	盏
23	轮廓发丝灯（60W长条灯）	1.规格：≥40cm长条造型柔光箱，光线线性柔和，适配人物轮廓补光、侧脸补光 2.灯架：配套专用伸缩灯架，便携稳固，可多角度调节俯仰角度 3.性能：无光斑、无阴影，补光细腻，提升直播画面层次感	2	盏
24	背景RGB氛围灯板	1.灯光模式：全彩RGB调色，支持冷暖色温、色彩饱和度、亮度全方位调节 2.性能：高显指、无频闪、低蓝光，色彩还原精准，支持多场景氛围灯光切换 3.操控：支持手动调节，操作简单，适配文旅直播氛围场景搭建	2	盏
25	灯光配件	包含备用电源线、灯架防滑底座、专用固定卡扣全套配件 1.电源线：国标纯铜线材，导电稳定，耐磨耐拉扯，适配长时间通电使用 2.防滑底座：加重防滑设计，稳固灯架，防止倾倒；卡扣适配各型号灯架、柔光箱，固定牢固，安装便捷	1	套
26	视频直播专用机	1.品质要求：国行全新正品，未拆封、未使用，官方可查序列号，视频直播专用机型 2.功能特性：支持电动变焦功能，变焦顺滑无卡顿，对焦精准快速，适配人物直播、展品特写拍摄 3.画质性能：高清视频拍摄，色彩还原真实，支持主流直播分辨率，画面稳定清晰 4.供电模式：支持直播市电长期供电，满足长时间不间断直播需求，续航稳定无中断； 5.参数信息：传感器：APS-C画幅CMOS（22.3×14.9mm），≥2000万有效像素 视频规格：4K@25p、1080P@60p，MP4格式 对焦：全像素双核CMOS AF，自动对焦、眼部对焦 屏幕：3英寸TFT屏，支持翻转自拍 防抖：短片数码防抖 接口：HDMI、USB_C（支持边充边录）、Wi-Fi/蓝牙	1	台

27	专业液压相机三脚架	1.规格：≥2米重型专业云台，承重性能强，适配直播机身稳定搭载 2.性能：云台俯仰、水平旋转顺滑，防抖减震，拍摄画面无抖动，角度调节精准，锁定稳固不偏移 3.材质：加厚金属材质，坚固耐用，升降稳定，适配室内固定直播机位	1	套
28	采集卡（相机转电脑直播）	1.接口规格：≥USB3.0高速传输接口，传输速率稳定，无延迟、无卡顿 2.性能：支持高清视频信号采集、无损传输，兼容主流直播平台、直播软件，画面同步无延迟 3.适配性：即插即用，无需复杂驱动，稳定性强，支持7×24小时不间断工作； 4.接口：USB3.0 Type_C、HDMI输入/环出、3.5mm音频口 采集分辨率/帧率：4K@60Hz、1080P@60Hz 环出：4K@60Hz，免驱，兼容Windows、OBS/抖音直播 色彩：RGB，支持HDR 散热：底部镂空散热，五年质保	1	块
29	相机假电池电源	直播市电	1	套
30	无线领夹麦克风	1.配置：一拖二双麦克风配置，支持主播、嘉宾同时收音，双通道独立收音不干扰 2.性能：无线传输稳定，抗干扰能力强，收音清晰无杂音、无断连、无电流声 3.适配场景：适配双人文旅讲解、访谈式直播，收音距离满足室内直播间使用需求	2	套
31	桌面监听耳机	1.款式：封闭式设计，隔音效果优异，可隔绝外界环境噪音 2.音质：高清无损音质，人声还原精准，可实时监听直播收音效果，及时调整音频状态 3.佩戴：佩戴舒适，轻量化设计，久戴不压耳，适配长时间直播监听使用	2	副

			<table><tr><td>32</td><td>调音台</td><td>1、不少于9路输入通道 2、不少于7路单声MIC/LINE输入、不少于1路立体声输入 3、不少于1路SD卡槽、不少于1路USB端口支持WAV无损音频格式 、WMA、MP3等多种格式的 数字音频播放； 4、带蓝牙音频功能， 可通过手机/IPAD等移动终端实现音频播放 ； 5、带USB音频声卡功能 ， 可实现电脑数字音频直接接入播放； 6、机器带有不少于 2个显示屏， 一个显示数字效果， 另外一个显示USB、蓝牙播放以及录音信 息等 ； 7、机器自带不少于一个远程控制端口 ， 可以实现与功放联动控制开关机； 8、机器面板带有中文标识； 9、带录音功能， 插入U盘轻松实现重要讲话录音、节目表演录音等； 10、每路输入带有不少于 1路FX效果 ， 本机自带不少于 16种效果类型； 11、机器自带不少于 11个60MM高精度对数式衰减推子； 提供CMA检测报告佐证以上 1-11项技术参数 ， 同时提供检测机构 CMA认证资格查询截图 （查询网站：https://cx.cnca.cn）和报告中检测依据在资质认定能力项目库查询截图 （查 询网站： https://cma.caqit.org.cn ）</td><td>1</td><td>台</td></tr><tr><td>33</td><td>直播台式主机</td><td>1. ≥I5处理器 ：主频稳定 ， 满足直播推流 、软件运行 、视频处理需求 2. 内存 ：≥16G DDR4及以上大内存 ， 多程序同时运行不卡顿 3.硬盘 ：≥512G及以上高速固态硬盘， 读写速度快 ， 系统、软件启动流畅 4.性能：整机运行稳定 ， 散热良好 ， 支持长时间不间断直播推流、后台运行</td><td>1</td><td>台</td></tr><tr><td>34</td><td>27寸显示器</td><td>1.规格 ：≥27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 窄边框设计， 视野广阔 2.画质 ：高清分辨率 ， 色彩均匀， 无亮点、无坏点、无频闪 ， 护眼低蓝光 3.适配：适配直播监控画面 、后台操作 、素材查看 ， 显示清晰稳定</td><td>1</td><td>台</td></tr><tr><td>35</td><td>千兆企业路由器 +有线宽带</td><td>1.千兆企业路由器：企业级千兆端口， 网速传输稳定， 多设备同时连接不卡顿、不掉线 ， 信 号覆盖均匀， 适配直播间多设备联网需求 2.配套有线宽带适配， 支持高速稳定网络传输， 满足高清直播推流 、实时上传需求， 无网络延 迟 、卡顿现象</td><td>1</td><td>套</td></tr></table>	32	调音台	1、不少于9路输入通道 2、不少于7路单声MIC/LINE输入、不少于1路立体声输入 3、不少于1路SD卡槽、不少于1路USB端口支持WAV无损音频格式 、WMA、MP3等多种格式的 数字音频播放； 4、带蓝牙音频功能， 可通过手机/IPAD等移动终端实现音频播放 ； 5、带USB音频声卡功能 ， 可实现电脑数字音频直接接入播放； 6、机器带有不少于 2个显示屏， 一个显示数字效果， 另外一个显示USB、蓝牙播放以及录音信 息等 ； 7、机器自带不少于一个远程控制端口 ， 可以实现与功放联动控制开关机； 8、机器面板带有中文标识； 9、带录音功能， 插入U盘轻松实现重要讲话录音、节目表演录音等； 10、每路输入带有不少于 1路FX效果 ， 本机自带不少于 16种效果类型； 11、机器自带不少于 11个60MM高精度对数式衰减推子； 提供CMA检测报告佐证以上 1-11项技术参数 ， 同时提供检测机构 CMA认证资格查询截图 （查询网站： https://cx.cnca.cn ）和报告中检测依据在资质认定能力项目库查询截图 （查 询网站： https://cma.caqit.org.cn ）	1	台	33	直播台式主机	1. ≥I5处理器 ：主频稳定 ， 满足直播推流 、软件运行 、视频处理需求 2. 内存 ：≥16G DDR4及以上大内存 ， 多程序同时运行不卡顿 3.硬盘 ：≥512G及以上高速固态硬盘， 读写速度快 ， 系统、软件启动流畅 4.性能：整机运行稳定 ， 散热良好 ， 支持长时间不间断直播推流、后台运行	1	台	34	27寸显示器	1.规格 ：≥27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 窄边框设计， 视野广阔 2.画质 ：高清分辨率 ， 色彩均匀， 无亮点、无坏点、无频闪 ， 护眼低蓝光 3.适配：适配直播监控画面 、后台操作 、素材查看 ， 显示清晰稳定	1	台	35	千兆企业路由器 +有线宽带	1.千兆企业路由器：企业级千兆端口， 网速传输稳定， 多设备同时连接不卡顿、不掉线 ， 信 号覆盖均匀， 适配直播间多设备联网需求 2.配套有线宽带适配， 支持高速稳定网络传输， 满足高清直播推流 、实时上传需求， 无网络延 迟 、卡顿现象	1	套		
32	调音台	1、不少于9路输入通道 2、不少于7路单声MIC/LINE输入、不少于1路立体声输入 3、不少于1路SD卡槽、不少于1路USB端口支持WAV无损音频格式 、WMA、MP3等多种格式的 数字音频播放； 4、带蓝牙音频功能， 可通过手机/IPAD等移动终端实现音频播放 ； 5、带USB音频声卡功能 ， 可实现电脑数字音频直接接入播放； 6、机器带有不少于 2个显示屏， 一个显示数字效果， 另外一个显示USB、蓝牙播放以及录音信 息等 ； 7、机器自带不少于一个远程控制端口 ， 可以实现与功放联动控制开关机； 8、机器面板带有中文标识； 9、带录音功能， 插入U盘轻松实现重要讲话录音、节目表演录音等； 10、每路输入带有不少于 1路FX效果 ， 本机自带不少于 16种效果类型； 11、机器自带不少于 11个60MM高精度对数式衰减推子； 提供CMA检测报告佐证以上 1-11项技术参数 ， 同时提供检测机构 CMA认证资格查询截图 （查询网站： https://cx.cnca.cn ）和报告中检测依据在资质认定能力项目库查询截图 （查 询网站： https://cma.caqit.org.cn ）	1	台																					
33	直播台式主机	1. ≥I5处理器 ：主频稳定 ， 满足直播推流 、软件运行 、视频处理需求 2. 内存 ：≥16G DDR4及以上大内存 ， 多程序同时运行不卡顿 3.硬盘 ：≥512G及以上高速固态硬盘， 读写速度快 ， 系统、软件启动流畅 4.性能：整机运行稳定 ， 散热良好 ， 支持长时间不间断直播推流、后台运行	1	台																					
34	27寸显示器	1.规格 ：≥27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 窄边框设计， 视野广阔 2.画质 ：高清分辨率 ， 色彩均匀， 无亮点、无坏点、无频闪 ， 护眼低蓝光 3.适配：适配直播监控画面 、后台操作 、素材查看 ， 显示清晰稳定	1	台																					
35	千兆企业路由器 +有线宽带	1.千兆企业路由器：企业级千兆端口， 网速传输稳定， 多设备同时连接不卡顿、不掉线 ， 信 号覆盖均匀， 适配直播间多设备联网需求 2.配套有线宽带适配， 支持高速稳定网络传输， 满足高清直播推流 、实时上传需求， 无网络延 迟 、卡顿现象	1	套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1、维保人员提供24小时服务电话，开展定期维护及测试。如因工作需要，需增加人员。 2、维保团队人员架构配置合理，项目经验丰富，人员管理制度完善。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内容匹配完成本项目的设施设备。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在合同执行期间有义务及时为采购人提供合理化的建设建议，供应商维保工作人员须遵守采购人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确保服务安全； 2、供应商针对运维内容提供合理的重难点分析。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照磋商文件及采购人要求执行；在实施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供应商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实施。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
- 2、进度款，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3、进度款，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3.4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采购结果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以便于存档，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纸质响应文件均须A4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 2.如采购文件中融资相关内容与新政策要求有出入，按照最新要求执行。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函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3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身份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与磋商，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与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3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以上内容仅需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中小企业声明函
5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标的清单 报价表

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签署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响应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磋商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响应文件封面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响应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磋商有效期	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少于90天	响应文件封面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响应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响应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6.3.3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

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 3家；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指标响应	供应商应针对所有服务要求进行应答，根据服务要求满足程度赋分，响应清晰明确，符合使用要求，满足采购需求。不满足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注：供应商应对每一项中的所有服务要点进行应答，有缺失则视为不满足该项服务要求。	35.0000	客观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方案
	团队人员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配置服务团队，团队至少包含以下岗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客户经理、运维实施人员四类职务。各岗位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同时提供拟派人员的劳动合同或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总分10分。每缺失一类核心岗位人员扣2.5分，扣完为止；备注：需提供供应商为以上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证明或劳动合同，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岗位不计分。	10.0000	客观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方案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相适应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②故障处理方案及响应时间；③定期巡检运维服务承诺等；④技术支持服务承诺； 满分4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	4.0000	客观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服务方案
	业绩	提供供应商2023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1分，满分2分。	2.0000	客观	服务方案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详细评审

项目需求理解及分析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需求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②项目重难点分析及解决办法。满分5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缺陷，扣0.5分。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商务应答表
运维服务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方案，包括：①操作系统安装，基础网络环境协调配置；②服务软件部署安装，业务组建配置；③软件的功能性调试及系统级联调试，配合第三方软件联调对接；④涉及到的数据集成、数据整合、数据展示；⑤服务期内各系统故障响应及问题处理；⑥服务期内系统的配置备份及恢复、系统扩容调试；满分9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5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缺陷，扣0.2分。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0000	主观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时机；④培训内容；满分10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5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缺陷，扣0.5分。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①产品进货渠道正规，确保生产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响应承诺函；②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满分10分。每有一项缺项扣5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缺陷，扣0.5分。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方案
进度保障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进度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度计划②应急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对上述各项内容均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3.1-5）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得（1.6-3）分；方案不完整、不合理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1.5）分。	5.0000	主观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应答表 服务方案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响应函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0000	客观	报价表 标的清单 响应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阐述的事项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文本.docx